

# 中标候选人公示

广州珠江电厂一期机组设备、建构物拆除项目监理服务[项目编号: JG2024-6663]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1 月 1 日 00:00 至 2025 年 1 月 4 日 00:00), 具体内容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达华集团北京中达联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中科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黑龙江润华电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元)	1111000.00	1136000.00	1200100.00
项目负责人姓名	孙宝歧	何木祥	周志国
相关证书及编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663178)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4521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441399)
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	本拆除工程施工工期约 330 天, 监理服务期限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拆除工程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合格。	本拆除工程施工工期约 330 天, 监理服务期限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拆除工程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合格。	本拆除工程施工工期约 330 天, 监理服务期限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拆除工程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合格。
资质	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E111006981)	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E142017729)	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E123002184)
业绩	华能东莞燃机热电一期(2×400MW 级)工程施工监理	新疆兵准信泓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00MW 间接空冷机组工程监理服务	河北建投遵化 2×350MW 热电联产工程建设监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 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前,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 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工 联系电话: 020-39001567

投诉受理部门(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管理部

联系电话: 020-37850779

招标人: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